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81)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中國銀河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向境外合資公司增加擔保及類擔保額度上限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陳共炎  
董事長及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2021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共炎先生(董事長)及陳亮先生(副董事長及總裁)；非執行董事為劉丁平先生、楊體軍先生、劉昶女士、劉志紅先生及江月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瑞中先生、王珍軍先生、劉淳女士及羅卓堅先生。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银河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向境外合资公司**  
**增加担保及类担保额度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银河-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银河-联昌控股私人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银河-联昌”）
- 本次担保金额：担保和类担保授权额度上限由现有 35 亿人民币分阶段增加至 70 亿人民币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银河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国际”）为银河-联昌提供的担保和类担保授权额度上限由现有 35 亿人民币分阶段增加至 70 亿人民币（以下简称“本次担保”）。

**（二）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定期）审议并通过了

《关于提请审议银河国际增持银河-联昌股份履行提高担保和类担保金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被担保人情况

#### 1、银河-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5月19日

实收资本：9.08亿新元

注册地点：新加坡

主营业务：投资控股

主要财务状况（单体层面）：

单位：千新元

	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负债率	46.70%	47.75%
流动负债	376,035	392,530
银行贷款总额	375,502	382,352
净资产	429,178	429,604
营业收入	3,081	3,652
净利润/(亏损)	(425)	(5,562)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资产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流动负债=流动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

#### 2、银河-联昌证券（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7年6月10日

实收资本：1.65 亿新元

注册地点：新加坡

主营业务：证券经纪、证券交易、衍生品服务、证券借贷、期货交易

主要财务状况（扣除客户资金）：

单位：千新元

	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负债率	56.39%	58.74%
流动负债	421,556	409,640
银行贷款总额	306,099	264,036
净资产	326,904	288,990
营业收入	227,385	308,590
净利润	37,914	36,302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同款（如有））/（资产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同款（如有））；流动负债=流动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同款（如有）。

### 3、银河-联昌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0年11月2日

实收资本：22.63 亿港元

注册地点：中国香港

主营业务：证券经纪和研究

主要财务状况（含韩国分行，扣除客户资金）：

单位：千港元

	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负债率	15.51%	20.81%
流动负债	44,215	38,836

银行贷款总额	-	-
净资产	240,915	218,308
营业收入	73,732	108,810
净利润/（亏损）	23,924	(49,336)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资产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流动负债=流动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

#### 4、银河-联昌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8月21日

实收资本：16.00亿马币

注册地点：马来西亚

主营业务：投资控股

主要财务状况（单体层面）：

单位：千马币

	2021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0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负债率	0.0016%	0.0013%
流动负债	26	20
银行贷款总额	-	-
净资产	1,599,246	1,502,099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亏损）	(6)	(11)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资产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流动负债=流动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

#### 5、银河-联昌证券私人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79年7月3日

实收资本：15.71 亿马币（含 2.45 亿马币的优先股）

注册地点：马来西亚

主营业务：证券经纪、证券交易、证券借贷、提供研究/投资建议

主要财务状况（扣除客户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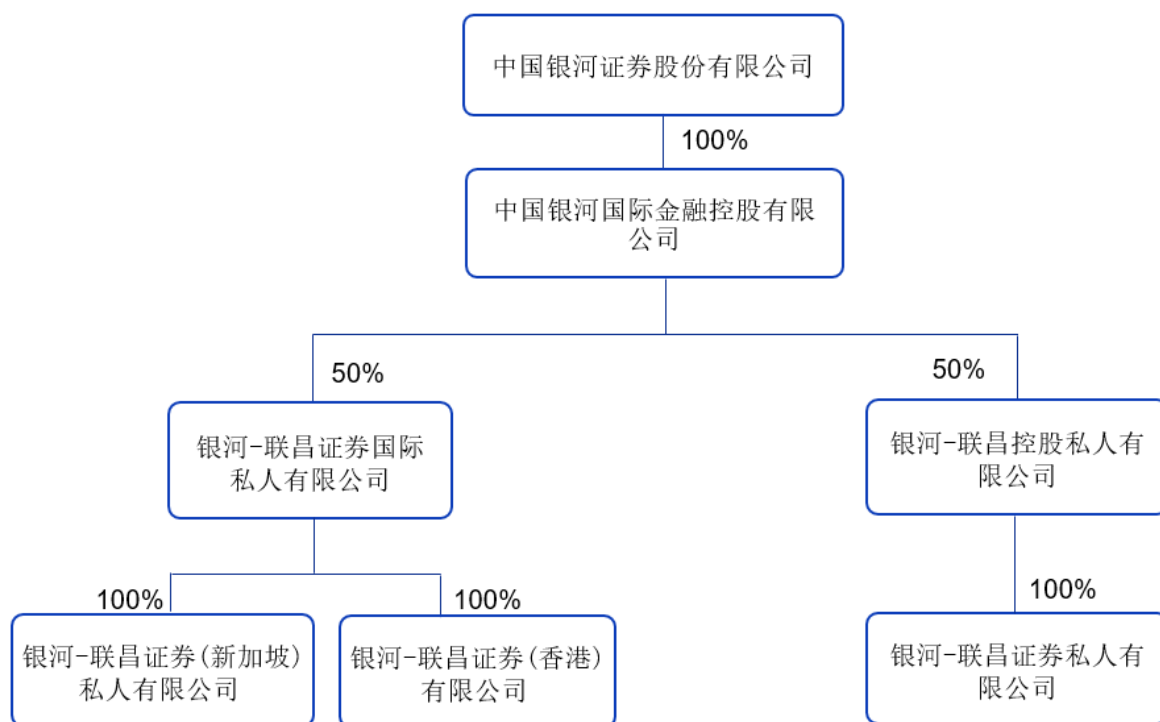
单位：千马币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负债率	50.01%	42.54%
流动负债	1,690,798	1,147,954
银行贷款总额	275,200	130,000
净资产	1,701,251	1,558,823
营业收入	224,658	417,102
净利润	45,276	73,002

注：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资产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流动负债=流动负债总额-应付经纪业务客户账款（如有）－应付客户未结合合同款（如有）。

##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银河国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被担保人与银河国际及公司股权关系如下：



### 三、本次担保主要内容

#### (一) 本次担保具体安排

2019年2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授权银河国际对银河-联昌提供银行借款担保的议案》，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同意银河国际控股在三年内为银河-联昌提供贷款担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本次担保中，公司全资子公司银河国际为银河-联昌提供的担保和类担保授权额度上限由现有35亿人民币分阶段增加至70亿人民币。其中，在联昌并购项目第一次期权行权交割即银河国际于银河-联昌持股75%后，银河国际为银河-联昌提供的担保和类担保金额上限为55亿人民币；在第二次期权行权交割即银河国际于银河-联昌持股100%后，银河国际为银河-联昌提供的担保和类担保金额上限为70亿人民币。

若实际交割持股比例发生变化，银河国际为银河-联昌提供的担保和类担保

金额上限应为 70 亿人民币乘以银河国际于银河-联昌的实际持股比例。

## （二）本次担保主要用途

银河-联昌的银行贷款担保及类担保主要用于支持和拓展合资公司各业务线如保证金融资业务、财富管理、主经纪商、固定收益和外汇业务、减缓监管指标压力、满足资金流动性需求等。

银河-联昌的业务类担保用于向特定业务交易对手方提供担保，以满足被担保主体特定业务的发展需求。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定期）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银河国际增持银河-联昌股份履行提高担保和类担保金额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有助于促进公司境外业务发展，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以上担保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银河国际本次对银河-联昌提供担保和类担保，是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境外业务发展，顺利推进联昌并购项目，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银河国际向银河-联昌提供的担保和类担保授权额度上限由现有 35 亿人民币分阶段增加至 70 亿人民币。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前，公司除对子公司担保外，无对外担保。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银河金汇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银河国际对银河-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6.29 亿元，担保总额占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6.93%。此外，公司对银河金汇另有净资本担保人民币 30 亿元尚未履行，银河国际对银河-联昌证券国际私人有限公司已授权尚未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8.71 亿元。

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1日